

证券代码：002287

证券简称：奇正藏药

公告编号：2024-013

债券代码：128133

债券简称：奇正转债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

暨不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回购注销基本情况

序号	股权激励授予情况	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	回购注销原因	回购价格（元/股）	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注）	回购金额（元）
1	2019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2019年5月23日	个人业绩不符合第四个解除限售期全部解除限售要求3人，本期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0.81	3,637	0.0007%	39,315.97
2	2021年限制性股票	2021年12月3日	个人业绩不符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全部解除限售要求16人，本期未解锁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	16.80	20,450	0.0039%	343,560.00
合计 19 人				-	24,087	0.0045%	382,875.97

注：上述“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以2024年2月29日收盘后公司总股本530,192,538股为基数进行计算，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奇正转债（债券代码：128133）处于转股期，公告日公司股本情况可能发生变化（下同）。

2、公司已于近期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30,192,538股减至530,168,451股。

4、因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

回购注销完成后，奇正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转股价格仍为 20.09 元/股。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奇正藏药”）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对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4,087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事项已经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详见 2023 年 12 月 13 日、2023 年 12 月 2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工作，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及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一）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19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以下简称“《2019 年激励计划》”）、《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2019 年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激励计划》、《2019 年考核办法》、《关于核实〈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中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2019 年 3 月 4 日—2019 年 3 月 13 日，公司将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及职位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满，没有组织或个人提出异议或不良反映，无反馈记录。2019 年 3 月 14 日，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9 年激励计划》、《2019 年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2019 年 3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2019年5月21日，公司完成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向65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226.6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5月23日，公司股份总数由406,000,000股增至408,266,000股。

6、2019年7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7、2019年9月12日，公司完成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84,983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9月19日，公司股份总数由530,065,996股增至530,150,979股。

8、2019年11月1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9、2019年12月16日，公司完成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0,0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19年12月20日，公司股份总数由530,150,979股增至530,180,979股。

10、2020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

11、2020年3月11日，公司完成部分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工作，向1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40,000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0年3月16日，公司股份总数由530,180,979股增至530,220,979股。

12、2020年5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62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774,296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460%。

13、2020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将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067 股进行回购注销。

14、2020 年 5 月 27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774,296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460%,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5 月 29 日。

15、2020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0 年 6 月 6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16、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21,245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40%。

17、2020 年 9 月 23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21,245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40%,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9 月 25 日。

18、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完成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5,067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530,220,979 股的 0.0028%;回购价格为 10.81 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30,220,979 股减至 530,205,912 股。

19、2020年11月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公司拟对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公司层面的部分业绩考核指标进行调整，并相应修订《2019年激励计划》、《2019年考核办法》的相关内容。

20、2020年11月24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

21、2020年12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拟将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597股进行回购注销。

22、2020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12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0）。

23、2021年3月5日，公司完成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2,597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530,344,912股的0.0005%；回购价格为10.81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30,344,912股减至530,342,315股。

24、2021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10,00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019%。

25、2021年3月15日，公司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10,00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019%，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3月18日。

26、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60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610,982股。

27、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16,996股。

28、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65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合计199,527股进行回购注销。

29、2021年10月12日，公司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610,982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1152%，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0月15日。

2021年10月12日，公司完成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16,996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032%，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1年10月15日。

30、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2021年10月16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31、2021年12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

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6,0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1%。

32、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 30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5,6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 1,500 股。

33、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6,0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1%，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

34、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2）。

35、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199,527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530,496,047 股的 0.0376%；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30,496,047 股减至 530,296,520 股。

36、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7,2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4%。

37、2022 年 3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发生离职、公司业绩及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部解除限售要

求，公司拟对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5,785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

38、2022 年 4 月 1 日，公司完成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手续，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7,2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4%，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4 月 8 日。

39、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离职，公司拟对 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6,000 股进行回购注销，并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4）。

40、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1、2022 年 6 月 27 日，公司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77,385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530,299,676 股的 0.0146%；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30,299,676 股减至 530,222,291 股。

42、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及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及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33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669,896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263%。

43、2022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 2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3,082 股进行回购注销；

其中，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回购股份 5,908 股，预留授予权益回购股份 324 股。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7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44、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73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781,546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474%。其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及部分预留授予权益激励对象共 33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669,896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263%，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2 年 12 月 26 日。

45、2022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6、2023 年 3 月 23 日，公司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 33,082 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 530,223,887 股的 0.0062%，其中，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回购股份 5,908 股，预留授予权益回购股份 324 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530,223,887 股减至 530,190,805 股。

47、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10,0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9%。

48、2023 年 5 月 16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10,0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9%，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5 月 19 日。

49、2023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

划首次授予权益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32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661,802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248%。

50、2023 年 8 月 22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32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661,802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1248%，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25 日。

51、2023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3,248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06%。

52、2023 年 11 月 8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3,248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06%，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0 日。

53、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预留授予权益第四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7,50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14%。

54、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4,087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权益回购股份 3,637 股。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3-068)。

55、2023年12月22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1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56,05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106%；其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激励对象1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7,50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014%，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3年12月25日。

(二)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1、2021年9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以下简称“《2021年激励计划》”）、《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2021年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激励计划》、《2021年考核办法》。

2、2021年9月26日—2021年10月5日，公司将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位在公司内部进行公示，截至公示期满，无激励对象不符合激励条件的反馈。2021年10月9日，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进行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3、2021年10月14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1年激励计划》、《2021年考核办法》、《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4、2021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5、2021年12月1日，公司完成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向28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13.8万股，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为2021年12月3日，公司股份总数由530,357,397股增加至530,495,397股。

6、2022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3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56,55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0107%。

7、2022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激励对象离职、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2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33,082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13人，回购注销数量为12,450股。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2）。

8、2022年12月20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73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781,546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1474%。其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共23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56,55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107%，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12月26日。

9、2022年12月22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23年3月23日，公司完成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33,082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530,223,887股的0.0062%，其中，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注销12,450股，回购价格为16.80元/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530,223,887股减至530,190,805股。

11、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20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48,550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0.0092%。

12、2023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五届

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个人绩效考核不符合全解除限售要求，公司拟对 19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24,087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股份 20,450 股。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发布《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13、2023 年 12 月 22 日，公司完成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 21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56,05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106%；其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权益激励对象 20 人，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数量为 48,550 股，占公告日公司总股本的 0.0092%，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3 年 12 月 25 日。

二、本次回购原因、数量、价格及资金来源

（一）回购注销的原因

1、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2019 年激励计划（修订稿）》，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解锁。

核心管理人员个人业绩对应可解锁比例具体如下：

个人业绩	S-卓越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解锁比例	100%	100%	90%	0	0

根据《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以下简称“《2019 年考核办法（修订稿）》”），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 3 名激励对象本期解锁比例为 90%；公司拟对 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637 股进行回购注销。

2、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根据《2021 年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解锁条件达成，则激励对象按照激励计划规定比例解锁。

个人业绩达成率对应可解锁比例具体如下：

个人业绩达成率(X%)	100%及以上	大于等于90%小于100%	低于90%
-------------	---------	---------------	-------

解锁比例	100%	90%	0
------	------	-----	---

根据《2021年考核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8名激励对象本期解锁比例为90%，8名激励对象本期解锁比例为0。公司拟对1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0,450股进行回购注销。

（二）回购价格、回购数量、回购金额及资金来源

序号	股权激励授予情况	限制性股票上市日期	回购价格（元/股）	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回购金额（元）
1	2019年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	2019年5月23日	10.81	3,637	0.0007%	39,315.97
2	2021年限制性股票	2021年12月3日	16.80	20,450	0.0039%	343,560.00
合计		-	-	24,087	0.0045%	382,875.97

在本次回购注销办理完成前，若公司发生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或配股等影响公司总股本数量或公司股票价格事项的，公司应对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公司用于本次回购的资金总额为382,875.97元，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验资情况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3月13日出具《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4]第0004号），审验了公司截至2024年2月18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股本的情况。公司本次减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192,538.00元，股本为人民币530,192,538.00元。根据《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股东大会及董事会决议，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24,087.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0,168,451.00元；经审验，截至2024年2月18日止，公司已减少股本人民币24,087.00元。

四、本次回购注销后公司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非流通股	1,204,099	0.23%	-24,087	1,180,012	0.22%

高管锁定股	1,170,012	0.22%		1,170,012	0.22%
股权激励限售股	34,087	0.01%	-24,087	10,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28,988,439	99.77%		528,988,439	99.78%
三、总股本	530,192,538	100.00%	-24,087	530,168,451	100.00%

注：1、以上股本情况以2024年2月28日收盘后公司股本为基础，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奇正转债（债券代码：128133）处于转股期，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股份总数”可能会在公告日与上表存在一定差异。

2、本次解除限售后的股本结构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五、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影响

根据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 = (P_0 + A \times k) / (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A \times k) / (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 = (P_0 - D + A \times k) / (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及互联网网站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

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根据上述转股价格调整依据，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奇正转债的转股价格为：

$$P1 = (P0 + A1 * k1 + A2 * k2) / (1 + k1 + k2) = 20.09 \text{ 元/股}$$

($P0=20.09 \text{ 元/股}$, $A1=10.81 \text{ 元/股}$, $A2=16.80 \text{ 元/股}$, $k1=-3,637/530,192,538$, $k2=-20,450/530,192,538$)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较小，经计算，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奇正转债转股价格未发生变化，仍为 20.09 元/股。

六、本次回购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注销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是公司根据《2019 年激励计划（修订稿）》、《2021 年激励计划》对已不符合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处理，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较少，回购所用资金较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积极性和稳定性。公司管理团队、核心业务骨干将继续勤勉尽职，认真履行工作职责，为股东创造价值。

特此公告

西藏奇正藏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